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202 号”文《关于核准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采取发行股票方式分别向自然人段容文、黄艳婷、黄平共 3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0,460,576.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8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3,999,978.56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938,618.3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0,061,360.20 元。

截至 2021 年 8 月 23 日，非公开发行募集的货币资金已全部到达本公司并入账，业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兴验字[2021]21000100202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6,421,556.00 元，收到存款利息收入人民币 255,879.74 元，支付手续费人民币 15.00 元。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人民币 43,00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存储专户的余额为人民币 895,668.94 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33,999,978.56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55,864.74	
减：支付的上市发行费用	3,938,618.36	
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86,421,556.00	
购买理财产品	43,000,000.00	
期末余额	895,668.94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等方面均作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不存在违反该制度规定的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公司与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中国银行广州东涌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根据《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嘉诚国际港（二期）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州市大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公司与广州市大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中国银行广州东涌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和格式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款金额为 895,668.94 元，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金额	备注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涌支行	656174778798	857,193.25	43,000,000.00	
广州市大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涌支行	631474774946	38,475.69	-	
合计			895,668.94	43,000,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附件一”。

2、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汽车零部件智慧物流中心”的实际投资额为 4,606.14 万元，承诺投资额为 5,000.00 万元，项目实际投资额低于承诺投资额 393.86 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30,061,360.20 元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34,000,000.00 元。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华兴专字[2021]21000100215 号”鉴证报告予以鉴证：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8,642.1556 万元，其中嘉诚国际港（二期）项目 8,400.00 万元、汽车零部件智慧物流中心项目 242.1556 万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26 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均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决议有效期为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43,000,000.00元。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认购日	到期日	产品期限	报告期内是否到期归还	到期收益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2,200	1.53%~4.51%	2021-10-18	2022-01-16	90	否	-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2,100	1.52%~4.50%	2021-10-18	2022-01-15	89	否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相关信息的情况，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9日

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0,061,360.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421,556.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421,556.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嘉诚国际港（二期）	否	84,000,000.00	84,000,000.00	84,000,000.00	84,000,000.00	84,000,000.00		100.00	2021年12月（注1）	1,282.05 万元	不适用	否	
2、汽车零部件智慧物流中心	否	50,000,000.00	46,061,360.20	46,061,360.20	2,421,556.00	2,421,556.00	-43,639,804.20	5.26	2022年9月	-	不适用	否	
合计		134,000,000.00	130,061,360.20	130,061,360.20	86,421,556.00	86,421,556.00	-43,639,804.20	66.45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8,642.1556 万元，其中嘉诚国际港（二期）项目 8,400.00 万元、汽车零部件智慧物流中心项目 242.1556 万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26 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根据募投项目计划投资进度使用，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要求进行专户存储。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均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3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决议有效期为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 43,000,000.00 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截止 2021 年 12 月底，嘉诚国际港（二期）部分楼层已转固并投入运营。